附件1

犬只狂犬病免疫服务点申请指南

一、申请条件

1、增城辖区范围内的动物诊疗机构，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。

2、配有兽用狂犬病疫苗储存要求的冷链设施（冷冻-15℃、冷藏2～8℃）。

3、配备电脑、数码相机、打印机、过塑机设备，并连接互联网。

二、申请流程

（一）申请人到所在地的镇街动物卫生监督机构进行申请，并提交以下资料：

1、增城区犬只狂犬病免疫注射服务点申报表

2、营业执照复印件

3、动物诊疗许可证复印件

4、执业兽医证书复印件

5、广州市增城区犬只狂犬病免疫注射服务承诺书

（二）镇街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收到申请人提交的申请资料后，应在5日内进行审查，审查无误后，交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进行审核；若在审查过程中，发现申请人提交的申请资料存在缺漏，应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进行补正。

（二）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收到镇街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提交审核的资料后，应在5日内进行审核，审批通过后，纳入狂犬病免疫注射服务点管理，发放标识，并在宣传资料上公开，同时将服务点申请审批资料交一份至区农业农村局备案。